

屯門官立小學

誠邀「2024-2027 學年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服務」報價書公告

本校現誠邀 貴公司/機構遞交「2024-2027 學年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書簿服務」報價書。逾期遞交或未填妥之報價書概不受理，詳情如下：

1. 上述服務性質只純粹為應學校家長提出書簿到校售賣的要求給予方便，而家長亦可按照其意願自行選擇到其他書局購買書簿。
2. 到校售賣服務次數及日期須與校方商定。
3. 根據學校擬定的書目，書簿供應商負責向有關的出版商購買所需課本、作業及所需的工作紙或補充材料，以全套方式或散件方式直接售賣給學生。無論以任何方式出售，定價相同，而所出售的課本、作業及補充練習等必須為正版。
4. 本校商業及服務供應商監察委員會(書簿)有權檢視 2025/2026、2025/2027 學年合約的延續性，如服務表現未如理想，本校有權終止合約。
5. 如因印刷問題，書簿供應商未能於售賣書簿日當天為學生提供足夠的所需書簿，書簿供應商須負責向出版商追討欠書，並於一個月內把有關欠書送回學校交予學生。
6. 書簿供應商負責編印書簿單、與學校協商售賣書簿日期，並於當日派員(不少於八名工作人員)到校直接售賣書簿給學生。
7. 為減輕學生書包的重量，校簿以牛皮紙作封面(請提供校簿內頁紙張樣本作參考)；校簿以三種顏色作分類。
8. 為配合教學需要，書簿供應商需協助編印不同形式的教冊、手冊及家課冊等。
9. 未經本校同意，不得修改在建議書簿單中列出的價目。
10. 本校選擇售賣書簿服務委託商並非單一以價低者為準。
11. 投遞報價書截止日期：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12. 由上述截止日期起計，報價書有效期為 90 天，如報價者在 90 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則是次報價視作落選論。 貴公司/機構須填妥報價表各部分，未能在報價截止日期及時間前填妥之報價書將不獲考慮。
13. 本校會以郵寄方式通知成功中選的公司/機構，本校將不會另行通知落選者。
14. 即使報價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政府保留以報價者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報價者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導致或構成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報價者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有關投標者。

15. 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本校亦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a) 作出自願安排或任何其他債務重整協議、債務償還安排計劃或債務償還安排或轉讓等有利承辦商的債權人的建議；
- (b) 如承辦商是法人團體，通過將承辦商清盤或解散的股東或成員決議案（惟真正重組或有力償債的合併而自願進行且其條款經政府提前批准的清盤或解散除外）；
- (c) 有人提出承辦商清盤或解散或破產呈請，而該呈請在提出後十四(14)天內沒有撤銷；
- (d) 承辦商無力償債或變成無力償債，或承辦商被判令破產或清盤或解散；
- (e) 就承辦商的業務或資產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委任管理人、行政接管人、接管人或類似職位的人員；
- (f) 承辦商暫停或停止，或聲言暫停或停止經營其業務的全部或大部分；
- (g) 承辦商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為或活動；
- (h) 繼續僱用承辦商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 本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16. **《聯合國國際貨物銷售合同公約》不適用**

《聯合國國際貨物銷售合同公約》的條文不適用於本報價邀請書和報價者應本報價邀請書所提交的報價書。

雙方特此同意《聯合國國際貨物銷售合同公約》的條文不適用於本合約。

有意者可聯絡本校，並請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三時三十分或以前(香港時間)把報價書投入屯門官立小學校務處之「2024-2027 學年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服務」箱內。信封請註明：提供「屯門官立小學 2024-2027 學年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服務」報價書，並把信封密封，信封上不可顯示 貴公司/機構的名稱(包括文字、符號或徽章)。若 貴公司/機構不擬或未能報價，亦請填妥附件 1。

如有查詢，請致電屯門官立小學區綺薇主任。(電話：2465 1662)

屯門官立小學
朱素慧副校長
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日

2024-2027 學年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服務報價表

學校名稱及地址：	屯門官立小學 新界屯門 兆康苑
學校檔號：	TMGPS/ST/19(I)2024-2027
截止報價日期及時間：	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香港時間）

下方簽署人 * 願意 / 不擬 按照報價書上所列報價，提供由本校清楚列於「評估表」上的所有服務要求。下方簽署人申明，除提供上述清楚列於「評估表」上的服務要求外，日後不可提供任何形式的利益、捐贈、優惠及服務。

報價書由上述截止報價日期起計 **90** 天內有效。下方簽署人明白本校不一定採納報價最低的報價書。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證明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並須承擔僱員之保險及員工在提供服務時所引致的一切法律責任。下方簽署人保證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本校的校舍及設施，所供應的各個項目並無侵犯任何專利權。

不擬報價原因：

簽署人姓名(正楷)：_____ (英文姓名) _____ (中文姓名)

職銜：(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_____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 (公司名稱)

商業登記證號碼：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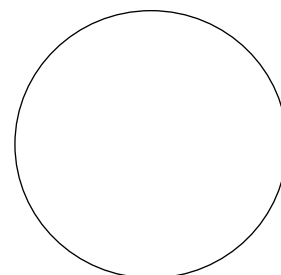
公司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 _____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公司印鑑)

* 請刪去不適用者

2024-2027 學生書簿到校售賣服務承辦商評估表

填表須知：	報價者請自行申報以下各項，並於適當的空格內加上“✓”號。
請注意：	➤ 本「評估表」由本校制定，報價者於下列各項目填寫的內容及本報價文件的所有條文均適用於訂立合約。 ➤ 本校將依據「評估表」中由報價者自行申明的承諾，監察書簿供應商於 2024-2027 學年服務的質素。

項目	能做到	備註
甲・基本服務質素		
負責編印書簿單、不同形式的教冊、手冊及家課冊等。	☐	
以全套方式或散件方式直接售賣給學生，無論以任何方式出售，定價相同，而所出售的課本、作業及補充練習等必須為 <u>正版</u> 。	☐	
如因印刷問題，書簿供應商未能於售賣書簿日當天為學生提供足夠的所需書簿，書簿供應商須負責向出版商追討欠書，並於一個月內把有關欠書送回學校交予學生。	☐	
家長可按照其意願自行選擇到承辦商或其他書局購買書簿。	☐	
與學校協商售賣書簿日期，並於當日派員(不少於八名工作人員)到校直接售賣課本及校簿給學生。	☐	
未經本校同意，不得修改在建議書簿單中列出的價目。	☐	
按本校要求，派員到校參與「商業及服務供應商監察委員會(書簿)」會議。	☐	

遇有任何緊急事件，須盡快通知本校「商業及服務供應商監察委員會(書簿)」負責主任及家長代表。	☐	
乙・簿冊、紙張質量		
校簿以牛皮紙作封面。	☐	
以三種顏色的校簿作分類。	☐	
丙・地區位置		
門市位於屯門區	☐	
門市位於天水圍區	☐	
門市位於元朗區	☐	
開設多於一間分店 分店數目：_____間 其他門市所屬地區：_____	☐	

提供其他特別服務(請註明)： _____
